

福建欣宇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16 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2016 年度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1、采购商品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本年数	
		金 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
厦门高立美贸易有限公司	协商价	416,974.11	1.12
合 计		416,974.11	1.12

2、关联方担保情况

关联方	被担 保方	担保 金额	担保约定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吴淑宇、余 章军	本公司	2000 万	对 2016 年 7 月 27 日 -2017 年 7 月 27 日签 订的借款等融资合同 提供担保	主债权履 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 2 年	否[注 1]
吴淑宇、余 章军	本公司	1800 万	对 2014 年 5 月 15 日 -2017 年 5 月 15 日签 订的借款等融资合同 提供担保	主债权履 行期限届 满之日起 2 年	否[注 2]

注 1：期末该项担保本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 300 万元；

注 2：期末该项担保本公司实际借款余额为 1250 万元。

（二）关联方关系介绍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余章军	实际控制人
吴淑宇	实际控制人
卡内基精密电子塑胶（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凯美欧卫浴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厦门高立美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参股的企业

注 1：厦门凯美欧卫浴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注销。

注 2：公司董事马立军于 2016 年 4 月 22 日转让了其在厦门高立美贸易有限公司的所有股权，并辞去该公司所有职务。

（三）审议情况

福建欣宇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尚需提交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及公允性

1、日常关联交易内容为商品采购及销售，系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式符合市场规律，遵循了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价格没有明显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

2、偶发关联交易中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自身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2、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公平公正的基本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相对于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财务、资产、机构等方面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福建欣宇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4月11日